



2021年7月16日，美国东部部分法轮功学员在首都华盛顿DC大游行，谴责中共对法轮功长达22年的迫害。

重庆江北区检察院梁经顺、法院樊非的罪恶簿

【明慧网】近年来，中共重庆市政法系统采用跨区起诉、跨区庭审的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。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、江北区法院被指定为专门处理法轮功案件的定点单位之一。因此，众多的非法起诉、非法庭审法轮功学员的罪恶在重庆江北区检察院、江北区法院发生，并且还在持续上演着。

梁经顺、樊非分别作为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检察长、江北区法院院长，而被推到了迫害法轮功的风口浪尖上。善与恶、正与邪的较量不只表现在法庭上，也在他们的内心深处激烈的交锋着。遗憾的是，多数情况下，他们都选择了站在邪恶的一边，甘做中共江泽民流氓犯罪集团的帮凶，颠倒黑白，迫害法轮功学员。摘录如下：

一、重庆大石坝徐云凤被迫害致死

重庆市大石坝列车员、法轮功学员徐云凤，女，48岁，身高1.7米。她按法轮大法真、善、忍标准要求做好人。中共江泽民邪恶犯罪集团疯狂对一群善良好人打压，徐云凤被绑架到重庆市双碑井口地质洗脑半年多就被迫害致死。

重庆市双碑井口地质洗脑班恶人都是由重庆市政法委、610、国保、公检法和重庆市各监狱抽调去的人员，非常邪恶。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梁经顺、谭华，重庆市江北区法院樊非、刘懿，参与了该洗脑班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。

二、浪子回头做好人，渝北区熊林被非法庭审

熊林，男，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，出租汽车司机，家住重庆市渝北区石马河山水景园。他曾吸毒，可以说是五毒俱全，坐过几次牢，也没戒除毒瘾。十年前，熊林接触法轮功，并修炼，从此洗心革面，戒除恶习，道德品质提升，身体也恢复了健康。

浪子回头金不换，可中共容不得好人。熊林于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被渝北区龙山派出所绑架，于四月三十日被非法逮捕。熊林与律师会见时态度很明确：坚信自己无罪。

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六日，熊林被江北区法院非法开庭审判。因中共统治下信息流通不畅，枉判结果不详。

三、长寿区邹华兰善心传真

相，被冤判三年

邹华兰，女，七十岁，原重庆长寿农机公司退休职工，曾患有多种慢性病。修炼法轮功后，她按照真、善、忍的标准要求自己，处处为别人着想，在社会上或单位里、家庭都做到与人为善。道德提高的同时，困扰她多年的慢性病全部好了，多年来，她再没有生过病，无病一身轻。

二零一七年七月，邹华兰在去贵州省桐梓县花秋镇避暑时，向当地村支书媳讲大法真相，被村支书诬告，邹华兰被非法判刑两年。二零一九年七月，邹华兰结束冤狱回家。因为这段被外省冤判的经历，邹华兰成了长寿区六一零和国保的迫害对象。

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日左右，长寿区国保支队指使晏家街道派出所警察，到贵州去调查邹华兰被构陷的案子，作为再次迫害的“证据”。然后，又以监控摄像头拍到邹华兰在晏家街道发台历为由，晏家派出所几个警察，于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，闯入邹华兰家中，把邹华兰绑架到长寿区看守所。

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上午十点，邹华兰被江北区检察院和法院非法庭审。邹华兰在庭上都堂堂正正地驳斥了公诉人的非法指控。因为信仰法轮大法，善心传真相，邹华兰被冤判三年。

四、潼南区谭昌蓉控告狱警酷刑虐待，遭报复枉判三年余

谭昌蓉，女，法轮功学员，重庆潼南区太安镇人，今年72岁。谭昌蓉曾经在二零零五年、二零一五年分别被非法判刑九年和三年，共计十二年，因坚持不“转化”，谭昌蓉在重庆女子监狱遭受强迫做奴工、电击全身、长时间蹲军姿、不准上厕所、用手指头掐乳头、拳打(转下页)

(接上页)脚踢等种种残酷折磨迫害。

二零一八年九月二日,谭昌蓉向重庆市司法局和监狱局实名控告重庆女子监狱狱警唐安智,以殴打辱骂、电棍长时间电击等手段迫害法轮功学员,逼迫放弃真、善、忍信仰的事实。结果恶人没被惩处,反而在二零一八年十月,谭昌蓉再次被绑架,被非法关押在江北区看守所。

二零一九年一月,重庆江北区检察院将构陷谭昌蓉的案卷移送到江北区法院。在构陷谭昌蓉的起诉书中,称谭昌蓉向潼南区公安、检察院和法院邮寄举报信和劝善信,从家中搜出劝善信和举报信,还有九张印有“法轮大法好、真善忍好”的纸币。

凭着上述莫须有的罪名,江北区法院,于二零二一年十月,枉判谭昌蓉三年零三个月,非法刑满的日期是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四日。而此时,谭昌蓉却已经被非法关押在江北区看守所三年有余。

五、北碚区袁志强按照真善忍做好人,被枉判四年半

袁志强,男,48岁,家住北碚区东阳街道磨心坡村。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上午,袁志强因为信仰真、善、忍,被重庆江北区法院非法庭审。袁志强针对公诉人的构陷,陈述说:法轮功教人按照真

善忍做好人,自己修炼法轮功多年,身心受益。他的律师也说:法轮功学员诚实、守信,遵从传统道德理念,是一个善良的群体。

二零二零年三月,在北碚区居民住宅小区几处出现法轮功真相粘贴,当地警察怀疑是由袁志强提供,另一女性法轮功学员粘贴的。

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上午八点左右,北碚区国保支队警察带着一帮人,闯进袁志强位于北碚区东阳街道磨心坡村的家中,非法抄走了大法书籍、真相资料和电脑、打印机等物品。袁志强被非法关押在北碚区三溪口看守所迫害。

六月下旬,袁志强被非法批捕。八月初,构陷袁志强的材料被送到江北区检察院。八月中旬,律师向江北区检察院递交了不予提起公诉申请和相关法律意见书。之后,有关部门给律师施压,警告律师不能为袁志强作无罪辩护。

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八日上午,袁志强被非法庭审。非法指控袁志强的公诉人是江北区检察院刘捷。庭审中,面对刘捷的构陷,袁志强说,法轮功不是“×教”(注:中共是真正的邪教),公安部认定的十四种邪教没有法轮功。法轮功书籍和宣传资料教人向善,做好人,对社会没有任何危害,也根本没有破坏国家任何一条法律的实施。袁志强还对公诉人指控的所

谓犯罪证据予以否认。他说,两高没有立法权,两高司法解释不是法律,公诉人依据的两高司法解释不能作为法律依据。袁志强的辩护律师也指出,对所谓“×教”宣传品的鉴定,程序上是非法的。

二零二零年十二月,袁志强被枉判四年六个月,罚款一万元。

后记

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、江北区法院对以上法轮功学员的非法起诉、非法审判,是假法律之名,行犯罪之实,已经触犯了《宪法》、《刑法》等相关法律条款,构成非法剥夺公民信仰自由罪、滥用职权罪、徇私枉法罪、诬告陷害罪、伪造证据罪、妨害作证罪、妨害司法罪等。梁经顺、樊非分别作为重庆江北区检察院检察长、江北区法院院长,对以上罪行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。

几年来,重庆市江北区检察院、江北区法院作为重庆市处理法轮功案件的指定管辖重点单位,扮演着极不光彩的角色。重庆市政法委、610办公室把你们推到了最最危险的位置,你们的前面是悬崖和万丈深渊,以及地狱里燃烧的熊熊烈火;你们的后面是中共江泽民流氓犯罪集团的排枪利箭、糖衣炮弹和威逼利诱。迫在眉睫的危险你们浑然不觉,升官发财的诱惑却让你们欲罢不能。如果你们真的看清了危险,恐怕给你十个脑袋你都不敢迫害这些佛法修炼的人。

以事实为依据,以法律为准绳,公正的对待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,才是你们原本应当履行的真正职责。不要一边挂着“审判业务专家”的头衔,一边空谈“法律职业精神的培养”及“职务犯罪预防研究”,一边却在干着滥用职权、徇私枉法、迫害好人的邪恶勾当。战胜了自身的欲望,才能主宰自己的世界;挡住了邪党的诱惑,才会拥有真正的幸福。

重庆市璧山区法轮功学员曹学君被迫害的情况

重庆市铜梁区、和璧山区2021年9月8日公安国保、610、政法委、社区人员偷偷进村把曹学君绑架到看守所。目前曹学君本人情况不详。

此前,2021年1月13日下午,曹学君被警察非法入室绑架,非法关押到重庆市菜家红十字看守所。1月25日在重庆市江北区法院被非法开庭。曹学君当庭说:“我们修炼做好人,没有违法,你们违法了。”

1月25日在重庆市江北区法院

被非法开庭。开完庭大部分法院审判人员都走了,只剩司机和法院一位女法官,还有曹学君的丈夫和女儿。当时女法官哭着说:我办这么多案子,唯有曹学君不一样。

曹学君,女,家住重庆璧山区,老家是重庆市铜梁中和乡村农民。因一身病,一九九八年经一个医生介绍开始修炼法轮功,修炼不久一身病全好了。在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邪党迫害法轮功后,她曾经两次被非法判刑。